逢甲大學任課教師更改學生成績申請書(多人)

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授課教師		科目名稱	
任職系所		選課代號	
授課班級		學生姓名	(　　)學系　　年級　　班 學生：　　等　　人
事實說明	1.□ 漏評　　2.□ 核算錯誤　　3.□ 登記錯誤		
附件			

更正成績	學生姓名(學號)	系別班級	原評成績				更正成績			
			平時(　)%	期中(　)%	期末(　)%	學期	平時(　)%	期中(　)%	期末(　)%	學期

一、依逢甲大學學則第 34 條規定：學生修習科目學期成績，經任課教師送交教務處後，其成績不得更改。如有漏評、核算或登記錯誤者，須經任課教師提出書面佐證資料，經由教務長召集會議決定之。

二、請於成績公佈後至　　前截止提出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教師簽章	
主管簽核 (學系、通識教育中心、軍訓室、體育事務處)	(註：請考慮是否符合學則第 34 條之規定)
會簽學院	(註：請考慮是否符合學則第 34 條之規定)
註冊課務組	
批示	

逢甲大學為辦理任課教師申請更改學生成績之目的，本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僅存放於校內，作為教師更改學生成績申請書管理與聯繫之用，學校將保留本申請表一年，期滿後即依規定銷毀，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保障您的個人資料。聯絡方式：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，電話(04)24517250 分機 2111　Email: registration@fcu.edu.tw。